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松园围村路灯安装工程采购工程监理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公庄镇松园围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联系电话：13556268167 联系人：骆志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基本情况：松园围村拟组织实施村道路路灯安装工程项目（总投资约21.1万元） 2. 服务内容：中选单位需按选取单位提供的设计文件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以施工图纸、清单及选取单位的书面通知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的规定计取施工监理服务费暂定为6300元-5500元。
8	服务时间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

	<p>解决争议方式</p>	<p>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p>13</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